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和記電訊  
香港控股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

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摘要

	截至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二〇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百萬港元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 比較 二〇一四年上半年 變動
綜合營業額	11,020	6,227	+77%
綜合 EBITDA <sup>(1)</sup>	1,456	1,181	+23%
綜合 EBIT <sup>(2)</sup>	789	527	+50%
股東應佔溢利	508	323	+57%
每股盈利 (港仙)	10.54	6.70	+57%
每股中期股息 (港仙)	5.20	4.25	+22%

- 綜合營業額上升77%至110.20億港元，主要由流動通訊硬件收入增加所帶動。
- 由於營業額增加及營運效率因流程改革而提升，綜合EBITDA上升23%至14.56億港元。
- 股東應佔溢利上升57%至5.08億港元。
- 每股中期股息為5.20港仙。

附註 1：EBITDA 為未計利息收入、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前的盈利總額。

附註 2：EBIT 為未計利息收入、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前的盈利總額。

# 主席報告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於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業績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相比，進步顯著，反映流動通訊業務持續好轉。集團整體上受惠於營業額增長、毛利提升及流程改革。

## 業績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業績，反映流動通訊業務自二〇一四年下半年有所改善，以及固網業務持續帶來貢獻。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綜合營業額為110.20億港元，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62.27億港元增長77%。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股東應佔溢利為5.08億港元，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3.23億港元比較，增長57%。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為10.54港仙，而二〇一四年上半年則為6.70港仙。

## 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中期股息為每股5.20港仙（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4.25港仙）。本公司將於二〇一五年九月九日（星期三），支付中期股息予於二〇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一）（即釐定股東收取中期股息權利的記錄日）已登記成為本公司股東的人士。董事會預期全年股息將達本公司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的75%。

## 業務回顧

### 流動通訊業務 — 香港及澳門

流動通訊業務於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營業額為92.42億港元，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44.38億港元比較，增長108%。由於智能手機自二〇一四年下半年持續受歡迎，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流動通訊硬件的收入較二〇一四年同期增長242%至71.50億港元。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流動通訊客戶服務淨收入為20.92億港元，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23.48億港元下降11%，主要是由於漫遊收入減少所致。由於直接漫遊成本下降，相關的客戶服務淨收入毛利率由89%上升至93%。扣除相應的上客成本，客戶服務淨收入毛利由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18.01億港元上升1%至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18.13億港元。撇除該兩段期間有關漫遊的因素，因淨ARPU<sup>(1)</sup>提升及直接可變動成本下降，經調整的本地客戶服務淨收入毛利由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13.77億港元增長5%至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14.44億港元。

附註 1：淨 ARPU 為後繳客戶每月平均消費，當中並不包括客戶於六個月內就服務及硬件組合計劃中有關手機或其他裝置所作的支出。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EBITDA及EBIT分別為8.70億港元及5.52億港元，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比較，分別增加42%及79%。此等增幅主要是由於根據擬定之策略更專注於提升毛利及盈利能力後，流動通訊營業額增長，客戶質素提升，以及持續專注於提升營運效率所致。服務EBITDA毛利率<sup>(2)</sup>由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25%上升至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33%。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香港及澳門的總客戶人數約為290萬名（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萬名），其中後繳客戶人數超過150萬名（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0萬名）。後繳客戶人數跌幅於二〇一五年上半年收窄，預計先進的網絡基建將於未來吸引更多高質素的客戶。

秉承本集團致力加強網絡質素的宗旨，集團透過擴展高速4G長期演進技術（「4G LTE」）網絡，吸引了更多現有客戶升級至4G LTE計劃。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綜合本地後繳淨ARPU<sup>(3)</sup>為158港元，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132港元比較，增長20%，而相關的AMPU<sup>(4)</sup>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比較，則增長22%至151港元。

集團推出4G LTE高階服務及鋪建時分雙工網絡的進展良好，並預期可於不久將來在市場投入服務。憑藉此發展良好的基建，集團預期4G LTE的客戶人數及相關淨ARPU將顯著增長。

## 固網業務

固網業務於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收入為19.84億港元，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相若。來自企業及商業市場的收入繼續成為主要增長動力，於二〇一五年上半年增長4%至5.81億港元，其中部份收入因為國際長途直撥電話及本地基幹專線服務收入減少，導致國際及本地網絡商市場的收入下跌2%至10.52億港元所抵銷。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EBITDA及EBIT分別為6.56億港元及3.07億港元，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分別增長4%及8%。EBITDA毛利率由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31%上升至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33%。EBITDA及EBIT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持續專注於提供以高利潤解決方案為本的服務，以及提升營運效率所致。

集團預期市場對高速尖端網絡解決方案之需求日增。憑藉包括強勁的 Wi-Fi 構建和雲端解決方案在內之先進的網絡基建設施及解決方案平台，集團逐漸演變為新一代的解決方案供應商，於迎合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方面盡佔優勢。

附註 2： 服務 EBITDA 毛利率為 EBITDA 扣除手機單獨銷售收入毛利後，佔客戶服務淨收入之百分比。

附註 3： 本地後繳淨 ARPU 為後繳客戶每月平均消費扣除漫遊收入及客戶於六個月內就服務及硬件組合計劃中有關手機或其他裝置所作的支出，以及在非補貼手機商業模式下，扣除手機相關的收入和支出。前期數字經已調整以符合本期的呈列方式。

附註 4： AMPU 為每名客戶平均淨收益。

## 展望

隨著流動通訊業務的本地客戶服務淨收入有所改善，以及固網業務持續帶來貢獻，集團正邁向進一步提升毛利及盈利能力的方向。集團作為一家擁有流動通訊網絡及固網的綜合電訊營辦商，將繼續發揮相輔相承的作用，並以先進的網絡基建開拓多元化產品及服務，為客戶提供更佳服務。集團預期在此穩健的基礎上，將進一步增強盈利能力，從而於日後提升股東價值。

最後，本人謹此向董事會和全體員工致以衷心謝意，感謝他們的竭誠努力、專業精神及不斷追求卓越的決心。

主席  
霍建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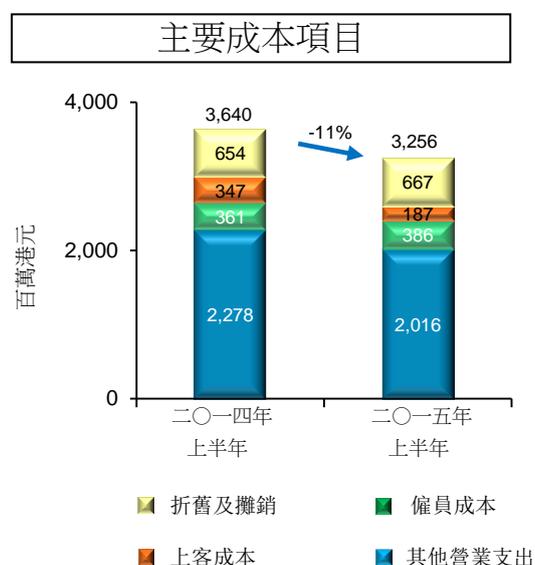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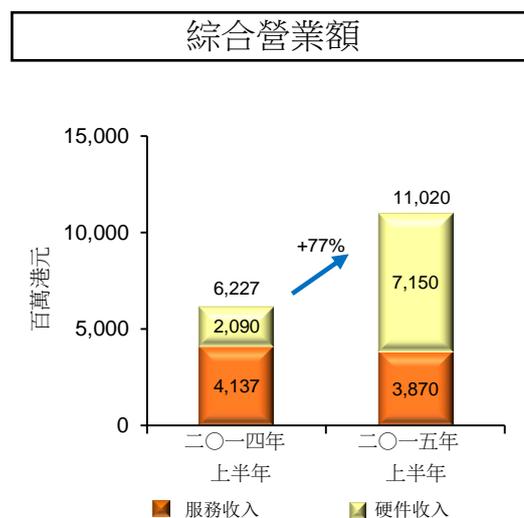
香港，二〇一五年八月四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綜合營業額為110.20億港元，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62.27億港元比較，上升77%。此增長主要由於硬件收入由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20.90億港元增長242%至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71.50億港元所致。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服務總收入為38.70億港元，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41.37億港元相比，下跌6%，主要是由於流動通訊漫遊收入減少，導致流動通訊客戶服務淨收入下跌11%所致。

由於吸納客戶的推廣活動減少，以及直接可變動成本下降，二〇一五年上半年不包括出售貨品成本在內的總營業支出為32.56億港元，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36.40億港元比較，減少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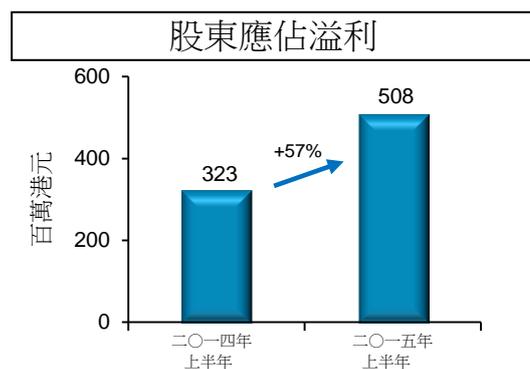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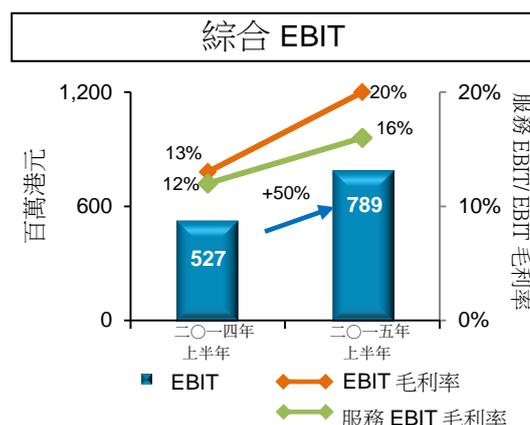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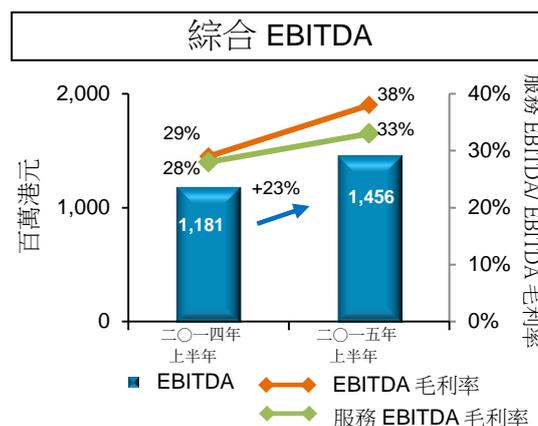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綜合 EBITDA 為 14.56 億港元，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 11.81 億港元增加 23%。服務 EBITDA 毛利率<sup>(1)</sup>由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 28% 增長至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 33%，主要是由於流動通訊及固網業務的經營表現及經營效率管理均有所改善。二〇一五年上半年折舊及攤銷為 6.67 億港元，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增長 2%，與近年來嚴格控制的資本開支一致。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綜合 EBIT 為 7.89 億港元，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比較，增長 50%。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為 6,000 萬港元，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 8,200 萬港元減少 27%，主要是由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完成融資後獲提供優惠利率，以及期內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增加，令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負債淨額水平降低所致。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水平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淨額計算）為 19%（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錄得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800 萬港元，而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為 1,200 萬港元，此升幅主要是由於二〇一四年三月開業之新數據中心的相關折舊及攤銷成本增加所致。

稅項由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 8,200 萬港元增加至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 1.20 億港元，與稅前盈利增長一致。

整體而言，二〇一五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 5.08 億港元，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 3.23 億港元增加 57%。



附註1: 服務 EBITDA 或服務 EBIT 毛利率為 EBITDA 或 EBIT 扣除單獨手機銷售收入毛利後，佔服務收入總額之百分比。

## 業務回顧

集團從事兩項主要業務 — 流動通訊及固網業務。

### 香港及澳門的流動通訊業務摘要

	截至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二〇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收入總額	9,242	4,438	+108%
- 客戶服務淨收入	2,090	2,348	-11%
- 硬件收入	7,150	2,090	+242%
- 組合銷售收入	416	381	+9%
- 單獨手機銷售收入	6,734	1,709	+294%
客戶服務淨收入毛利 <sup>(2)</sup>	1,945	2,085	-7%
客戶服務淨收入毛利率	93%	89%	+4 個百分點
單獨手機銷售收入毛利	175	30	+483%
總 CACs <sup>(3)</sup>	(548)	(665)	+18%
減：組合銷售收入	416	381	+9%
總 CACs (已扣除組合銷售收入)	(132)	(284)	+54%
營運支出	(1,118)	(1,217)	+8%
營運支出佔客戶服務淨收入毛利率	53%	52%	-1 個百分點
EBITDA	870	614	+42%
服務 EBITDA <sup>(4)</sup>	695	584	+19%
服務 EBITDA 毛利率	33%	25%	+8 個百分點
折舊及攤銷	(318)	(306)	-4%
EBIT	552	308	+79%
資本開支	(160)	(220)	+27%
EBITDA 扣除資本開支	710	394	+80%

附註2：客戶服務淨收入毛利為客戶服務淨收入扣除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收費及漫遊費用)。

附註3：CACs為上客成本額。

附註4：服務EBITDA為EBITDA扣除單獨手機銷售收入毛利。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流動通訊業務總收入為92.42億港元，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增長108%。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硬件收入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增長242%至71.50億港元，此乃由於單獨手機銷售增長所致。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流動通訊客戶服務淨收入為20.92億港元，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23.48億港元下降11%，這主要是由於漫遊收入減少所致。由於直接漫遊成本下降，相關的客戶服務淨收入毛利率由89%上升至93%。扣除相應的上客成本，客戶服務淨收入毛利由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18.01億港元上升1%至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18.13億港元。撇除該兩段期間有關漫遊的因素，因淨ARPU提升及直接可變動成本下降，經調整的本地客戶服務淨收入毛利由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13.77億港元增長5%至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14.44億港元。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EBITDA為8.70億港元，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比較，增加42%。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相應的EBIT為5.52億港元，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比較，增加79%。此等增幅主要是由於根據擬定之策略更專注於提升毛利及盈利能力後，流動通訊營業額增長，客戶質素提升，以及持續專注於提升營運效率所致。因此，服務EBITDA毛利率由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25%，上升至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33%。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香港及澳門的客戶人數約為290萬名（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萬名）。後繳客戶超過150萬名（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0萬名），佔總客戶人數的54%（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其收入佔總客戶服務淨收入之93%。後繳客戶人數於二〇一五年上半年跌幅收窄，預計先進的網絡基建將於未來吸引更多高質素的客戶。二〇一五年上半年後繳客戶的流失率為1.9%，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錄得之1.8%相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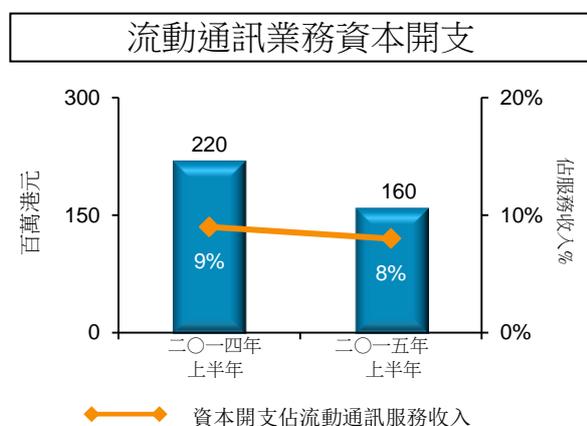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香港及澳門3G及4G LTE後繳客戶中共有75%使用數據服務（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綜合本地後繳客戶淨ARPU<sup>(5)</sup>為158港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則為132港元，反映客戶數據用量增加及二〇一四年下半年市場價格回升。隨著客戶質素提高及對直接可變動成本的嚴謹控制，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綜合本地後繳客戶淨AMPU<sup>(6)</sup>為151港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則為124港元。

附註 5： 本地後繳淨ARPU為後繳客戶每月平均消費扣除漫遊收入及客戶於六個月內就服務及硬件組合計劃中有關手機或其他裝置所作的支出，以及在非補貼手機商業模式下，扣除手機相關的收入和支出。前期數字經已調整以符合本期的呈列方式。

附註 6： 本地後繳淨AMPU為每名客戶平均淨收益。本地後繳淨AMPU等於六個月內本地後繳淨ARPU扣除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收費）。前期數字經已調整以符合本期的呈列方式。

	截至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〇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後繳客戶人數(千名)	1,542	1,836	-16%
預繳客戶人數(千名)	1,327	1,752	-24%
客戶總人數(千名)	2,869	3,588	-20%
後繳客戶佔客戶總人數百分比(%)	54%	51%	+3 個百分點
後繳客戶對客戶服務淨收入之貢獻(%)	93%	94%	-1 個百分點
平均每月客戶流失率(%)	1.9%	1.8%	-0.1 個百分點
本地總 ARPU <sup>(7)</sup> (港元)	209	194	+8%
本地淨 ARPU(港元)	158	132	+20%
本地淨 AMPU(港元)	151	124	+22%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用於物業、設施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為1.60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20億港元），佔流動通訊服務收入的8%（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9%），反映資本開支控制嚴謹。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頻譜投資概覽**

頻段	頻寬	到期年度
<b>香港</b>		
900 MHz	10 MHz	二〇二六年
900 MHz	16.6 MHz	二〇二〇年
1800 MHz	23.2 MHz	二〇二一年
2100 MHz	34.6 MHz	二〇一六年 <sup>(8)</sup>
2300 MHz	30 MHz	二〇二七年
2600 MHz	30 MHz*	二〇二四年
2600 MHz	10 MHz*	二〇二八年
<b>澳門</b>		
900 MHz	15.6 MHz	二〇二三年
1800 MHz	38.8 MHz	二〇二三年
2100 MHz	20 MHz	二〇二三年

\* 透過 50/50 合營企業 Genius Brand Limited 持有

附註7：本地後繳總ARPU為後繳客戶每月平均消費扣除漫遊收入，當中包括客戶於六個月內就服務及硬件組合計劃中有關手機或其他裝置所作的支出。  
附註8：其中29.6MHz頻寬的相關牌照將延續至二〇三一年。

## 固網業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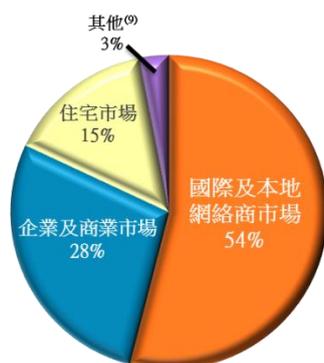
	截至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二〇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收入總額	1,984	2,013	-1%
總 CACs 及營運支出	(1,328)	(1,382)	+4%
總 CACs 及營運支出佔服務收入比率	67%	69%	+2 個百分點
EBITDA	656	631	+4%
EBITDA 毛利率	33%	31%	+2 個百分點
折舊及攤銷	(349)	(348)	-
EBIT	307	283	+8%
資本開支	(193)	(200)	+4%
EBITDA 扣除資本開支	463	431	+7%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收入總額為19.84億港元，與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相若。來自企業及商業市場的收入繼續為主要增長動力，於二〇一五年上半年增長4%至5.81億港元。其中部份收入主要因為國際長途直撥電話及本地基幹專線服務收入減少，導致國際及本地網絡商市場的收入下跌2%至10.52億港元所抵銷。由於若干分部的價格競爭激烈，二〇一五年上半年來自住宅市場的收入為2.85億港元，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3.02億港元減少6%。雖然如此，集團將繼續專注吸納對數據速度有高要求的客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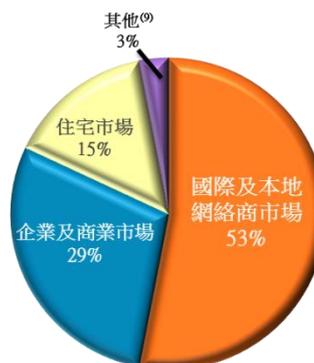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EBITDA為6.56億港元，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6.31億港元增長4%。由於持續專注於提供以高利潤解決方案為本的服務，以及提升營運效率，EBITDA毛利率由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31%上升至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的33%。二〇一五年上半年EBIT為3.07億港元，較二〇一四年上半年的2.83億港元增長8%。

### 固網業務收入

二〇一四年上半年  
20.13 億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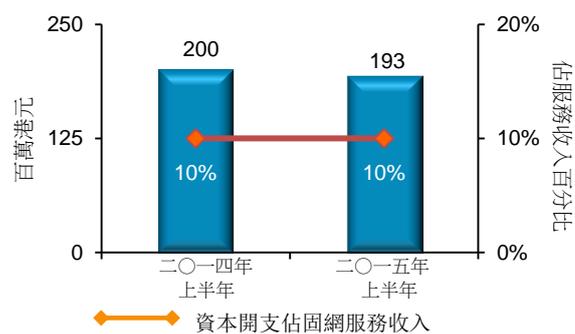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  
19.84 億港元



附註9: 「其他」包括互連費及其他收入。

二〇一五年上半年用於物業、設施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為1.93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00億港元），佔固網服務收入的10%（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0%），突顯集團持續專注於擴展及優化網絡以配合長遠的業務增長。

### 固網資本開支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〇一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〇一四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4	11,020	6,227
出售貨品成本		(6,975)	(2,060)
僱員成本		(386)	(361)
客戶上客成本		(187)	(347)
折舊及攤銷		(667)	(654)
其他營業支出		(2,016)	(2,278)
		<u>789</u>	<u>527</u>
利息收入	6	9	11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6	(60)	(82)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18)	(12)
		<u>720</u>	<u>444</u>
除稅前溢利			
稅項	7	(120)	(82)
		<u>600</u>	<u>362</u>
期間溢利		<u>600</u>	<u>362</u>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東		508	323
非控股股東權益		92	39
		<u>600</u>	<u>362</u>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以每股港仙列示）：			
- 基本	8	<u>10.54</u>	<u>6.70</u>
- 攤薄	8	<u>10.54</u>	<u>6.70</u>

應付本公司股東之中期股息詳情列載於附註 9。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〇一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〇一四年 百萬港元
期間溢利	600	362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將不會於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 界定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	10	-
其後或會於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 匯兌差異	(1)	-
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u>609</u>	<u>362</u>
以下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517	323
非控股股東權益	92	39
	<u>609</u>	<u>362</u>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設施及設備		10,495	10,663
商譽		4,503	4,503
電訊牌照		1,290	1,373
其他非流動資產		915	993
遞延稅項資產		184	258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528	515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7,915</b>	<b>18,305</b>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值	10	1,147	359
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1	1,858	1,892
存貨		132	142
<b>流動資產總額</b>		<b>3,137</b>	<b>2,393</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4,071	3,956
即期所得稅負債		21	18
<b>流動負債總額</b>		<b>4,092</b>	<b>3,974</b>
<b>流動負債淨額</b>		<b>(955)</b>	<b>(1,581)</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16,960</b>	<b>16,724</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460	420
借貸		3,957	3,952
其他非流動負債		653	643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5,070</b>	<b>5,015</b>
<b>資產淨額</b>		<b>11,890</b>	<b>11,709</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205	1,205
儲備		10,186	10,088
<b>股東權益總額</b>		<b>11,391</b>	<b>11,293</b>
非控股股東權益		499	416
<b>權益總額</b>		<b>11,890</b>	<b>11,709</b>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百萬港元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百萬港元	股份溢價 百萬港元	累計虧損 百萬港元	累計換算調整 百萬港元	退休金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1,205	11,185	(1,169)	(3)	58	17	11,293	416	11,709
期間溢利	-	-	508	-	-	-	508	92	600
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	-	-	-	-	10	-	10	-	10
匯兌差異	-	-	-	(1)	-	-	(1)	-	(1)
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目	-	-	508	(1)	10	-	517	92	609
於二〇一五年支付二〇一四年度之 股息(附註9)	-	-	(419)	-	-	-	(419)	-	(419)
已付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股息	-	-	-	-	-	-	-	(9)	(9)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205	11,185	(1,080)	(4)	68	17	11,391	499	11,890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百萬港元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百萬港元	股份溢價 百萬港元	累計虧損 百萬港元	累計換算調整 百萬港元	退休金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	1,205	11,185	(1,411)	-	45	17	11,041	295	11,336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	-	323	-	-	-	323	39	362
於二〇一四年支付二〇一三年度之 股息(附註 9)	-	-	(386)	-	-	-	(386)	-	(386)
已付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股息	-	-	-	-	-	-	-	(9)	(9)
於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u>1,205</u>	<u>11,185</u>	<u>(1,474)</u>	<u>-</u>	<u>45</u>	<u>17</u>	<u>10,978</u>	<u>325</u>	<u>11,303</u>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〇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四年 百萬港元
<b>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b>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1,673	1,342
已付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36)	(39)
已付稅項		(3)	(1)
<b>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b>		<u>1,634</u>	<u>1,302</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入物業、設施及設備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349)	(418)
出售物業、設施及設備所得款項		(2)	(30)
有關投資於合營企業之付款		(67)	(68)
合營企業償還之借貸		-	187
<b>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u>(418)</u>	<u>(329)</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借貸所得款項		-	680
償還借貸		-	(1,180)
已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9	(419)	(386)
已付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股息		(9)	(9)
<b>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u>(428)</u>	<u>(895)</u>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		788	78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359	20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u>1,147</u>	<u>287</u>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〇〇七年八月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主要在香港及澳門從事流動通訊業務及在香港從事固網通訊業務。

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其美國存託股份（每股相當於15股股份之擁有權）僅符合資格於美利堅合眾國場外市場買賣。

除另有訂明者外，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中期財務報告」）以港元列值。本財務報告已於二〇一五年八月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告就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編製，並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應與截至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 9.55 億港元。流動負債包括不可退還的客戶預繳款項 7.60 億港元，該預繳款項會透過提供服務而於有關合約期內逐漸減少。除不退還預付款以外，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1.95億港元。預期集團透過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以及銀行融資額將於負債到期時足夠償還負債。因此，中期財務報告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3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已採納與集團經營業務相關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執行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外，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二〇一四年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貫徹一致。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之影響對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4 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提供流動通訊服務、電訊硬件銷售及提供固網服務之收入。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四年 百萬港元
流動通訊服務	2,083	2,338
固網服務	1,787	1,799
電訊硬件	7,150	2,090
	<u>11,020</u>	<u>6,227</u>

#### 5 分部資料

集團之營運分為兩個經營分部：流動通訊業務及固網業務。「其他」分部指企業支援部份。集團之管理層按 EBITDA/(LBITDA)<sup>(a)</sup> 及 EBIT/(LBIT)<sup>(b)</sup> 衡量其業務分部之表現。對外客戶之營業額已對銷分部之間之收入。有關營業額、EBITDA/(LBITDA) 及 EBIT/(LBIT) 之分部資料與中期財務報告內之總計資料一致。因此，中期財務報告並無呈列分部資料與總計資料之對賬。

	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流動通訊 百萬港元	固網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對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營業額 - 服務	2,092	1,984	-	(206)	3,870
營業額 - 硬件	7,150	-	-	-	7,150
	<u>9,242</u>	<u>1,984</u>	<u>-</u>	<u>(206)</u>	<u>11,020</u>
營業成本	(8,372)	(1,328)	(70)	206	(9,564)
	<u>870</u>	<u>656</u>	<u>(70)</u>	<u>-</u>	<u>1,456</u>
EBITDA/(LBITDA)					
折舊及攤銷	(318)	(349)	-	-	(667)
	<u>552</u>	<u>307</u>	<u>(70)</u>	<u>-</u>	<u>789</u>
EBIT/(LBIT)					
其他資料：					
添置物業、設施及設備	160	193	-	-	353
	<u>1</u>	<u>-</u>	<u>-</u>	<u>-</u>	<u>1</u>
添置電訊牌照					

## 5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百萬港元
	流動通訊 百萬港元	固網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對銷 百萬港元	
營業額 - 服務	2,348	2,013	-	(224)	4,137
營業額 - 硬件	2,090	-	-	-	2,090
	<u>4,438</u>	<u>2,013</u>	<u>-</u>	<u>(224)</u>	<u>6,227</u>
營業成本	(3,824)	(1,382)	(64)	224	(5,046)
	<u>614</u>	<u>631</u>	<u>(64)</u>	<u>-</u>	<u>1,181</u>
EBITDA/(LBITDA)	(306)	(348)	-	-	(654)
折舊及攤銷	<u>308</u>	<u>283</u>	<u>(64)</u>	<u>-</u>	<u>527</u>
EBIT/(LBIT)	<u><u>308</u></u>	<u><u>283</u></u>	<u><u>(64)</u></u>	<u><u>-</u></u>	<u><u>527</u></u>
其他資料：					
添置物業、設施及設備	220	200	-	-	420
添置電訊牌照	2	-	-	-	2

(a) EBITDA/(LBITDA)為未計利息收入、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前的盈利/(虧損)總額。

(b) EBIT/(LBIT)為未計利息收入、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前的盈利/(虧損)總額。

## 6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五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四年 百萬港元
利息收入：		
向合營企業收取之利息收入	9	11
	-----	-----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28)	(39)
計入估算非現金利息 <sup>(a)</sup>	(24)	(30)
擔保及其他融資費用	(13)	(17)
	-----	-----
	(65)	(86)
減：對合資格資產資本化之金額	5	4
	-----	-----
	(60)	(82)
	-----	-----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淨額	<u>(51)</u>	<u>(71)</u>

(a) 計入估算非現金利息，指對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若干承擔（例如牌照費負債及資產報廢責任）之賬面值，增加至預期於未來清償時所需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作出之估算調整。

## 7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本期稅項 百萬港元	遞延稅項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本期稅項 百萬港元	遞延稅項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香港	1	113	114	-	72	72
香港以外地區	5	1	6	9	1	10
	-----	-----	-----	-----	-----	-----
	6	114	120	9	73	82
	=====	=====	=====	=====	=====	=====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減當時可用稅務虧損按稅率 16.5%（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6.5%）作出撥備。香港以外地區之稅項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減當時可用稅務虧損按有關國家之適當稅率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已按時間差異而根據有關稅率作出撥備。

##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 5.08 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23 億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818,896,208 股（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相同）計算。

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假設認股權獲行使，被視為將予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2,693 股（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28,058 股）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818,896,208 股（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相同）計算。

##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中期股息（百萬港元）	<u>251</u>	<u>205</u>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u>5.20</u>	<u>4.25</u>

此外，二〇一四年末期股息每股 8.70 港仙（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每股 8.00 港仙），合共 4.19 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86 億港元）已獲批准，並已於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支付。

## 10 現金及現金等值

	於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93	117
短期銀行存款	954	242
	<u>1,147</u>	<u>359</u>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於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應收賬款	1,657	1,756
減：呆賬撥備	(158)	(155)
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sup>(a)</sup>	<u>1,499</u>	<u>1,601</u>
其他應收款項	137	120
預付款項及按金	222	171
	<u>1,858</u>	<u>1,892</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集團已訂立客戶信貸政策。就應收賬款授予之平均信貸期介乎於十四至四十五天，或根據個別商業條款給予網絡商或企業客戶一個較長期限。由於集團擁有大量客戶，因此其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並不集中。

### (a) 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於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零至三十天	1,014	958
三十一至六十天	193	220
六十一至九十天	98	105
超過九十天	194	318
	<u>1,499</u>	<u>1,601</u>

##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應付賬款 <sup>(a)</sup>	949	7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172	2,255
遞延收入	760	805
牌照費負債之即期部份	190	182
	<u>4,071</u>	<u>3,956</u>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a) 應付賬款

	於二〇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零至三十天	641	388
三十一至六十天	68	48
六十一至九十天	43	39
超過九十天	197	239
	<u>949</u>	<u>714</u>

## 集團資本資源及其他資料

### 庫務管理

集團主要庫務及融資政策著重於流動資金管理及維持最佳流動資金水平，同時為附屬公司營運提供具成本效益的資金。集團的庫務部門提供中央化服務，以管理集團資金需要，並監察財務風險，包括與利率、匯率以及交易對方有關的風險。

集團的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合約僅在適當的時候用作風險管理，以作對沖交易及調控集團的資產及負債。集團的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性的衍生交易，亦不會將流動資金投資於金融產品上，包括對沖基金或類似工具。

### 現金管理及資金

一般而言，集團主要以銀行借貸形式籌集融資以滿足經營附屬公司的資金需求。集團會密切監察其整體負債狀況，包括定期檢討其融資成本及到期日情況，為融資作好準備。

### 利率風險

集團受有關按浮動利率的港元借貸之利率變動風險影響。集團集中減低整體借貸成本以管理利率風險。

### 外匯風險

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電訊業務，交易以港元計值。集團一般盡可能安排以當地貨幣作適當水平之債務融資，以達到自然對沖作用。集團亦面對其他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以美元、澳門元、人民幣、歐元及英鎊計值的若干應收或應付賬款及銀行存款有關。

### 信貸風險

集團為各附屬公司設立中央現金管理制度。集團審慎地管理所持的盈餘資金，通常存放於銀行或金融機構的存款令集團承受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集團監察交易對方的股價變動、信貸評級及為各交易對方的信貸總額設限並定期作檢討，以控制交易對方不履行責任的信貸風險。

管理層亦持續監管集團因經營活動而面對的交易對方信貸風險。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集團透過股本、內部產生之資金及外部借貸以應付融資所需。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錄得股本為12.05億港元及權益總額為118.90億港元。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值為11.47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9億港元），其中86%為港元、5%為美元、4%為澳門元，其餘則以其他貨幣列值。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錄得以港元計值並須於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償還之銀行借貸為39.57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52億港元）。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由於經營業務現金流改善，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淨額計算）為19%（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而負債淨額對EBITDA則為1.0倍（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倍）。

## 現金流

集團受惠於穩定的經營業務現金流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之經營業務產生及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分別為16.34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13.02億港元）及4.18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29億港元）。除經營業務外，集團於回顧期內有關投資及融資活動之淨資金流出主要包括資本開支、對合營企業之投資及股息。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除根據互換股份質押安排將集團於一間合營企業持有之全部股份權益向該合營企業的合營夥伴提供質押外，與去年同期相同，集團概無抵押任何重大資產。

## 資本開支

二〇一五年首六個月之物業、設施及設備之資本開支為3.53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4.20億港元），其中流動通訊業務及固網業務分別為1.60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20億港元）及1.93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00億港元），反映集團於採用有效的成本管理之同時，持續有序投資於網絡升級與擴展以支持長遠業務增長。

## 或然負債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與履約擔保及財務擔保有關之或然負債為5.22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0億港元）。或然負債主要包括就集團頻譜牌照責任向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發出之履約保證。

## 承擔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有關物業、設施及設備及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的總資本承擔合共為11.25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8億港元），以及通訊牌照合共17.77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7億港元）。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總經營租賃承擔合共為6.24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0億港元）。

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已購得多個頻段用以在香港提供電訊服務，其中有若干頻段於直至二〇二一年之各期間須按相關年度網絡營業額之5%或合適費用（按綜合傳送者牌照所界定）兩者之較高者支付不定額牌照費。合適費用現值淨額已入賬列為牌照費負債。

## 企業策略

集團的策略是以穩健的財務基礎締造可持續的回報，從而長遠提升股東之總回報。有關討論及分析集團之表現、集團締造或保存較長遠價值之基礎，以及達成集團目標之策略，請參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所載集團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集團日後之業績。本公告或載有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之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集團、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 (a) 更正或更新本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 (b) 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 人力資源

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集團聘用2,150名（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9名）全職員工。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合共3.86億港元。（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61億港元）。

集團深明高質素人力資源對保持市場領導地位的重要性。集團的薪金及福利均保持在具競爭力的水平，並在集團之薪金、花紅及獎勵體系的一般框架範圍內，每年評核個人表現，予以獎勵。集團為僱員提供多項福利，包括醫療保障、公積金與退休計劃、長期服務獎及認股權計劃。集團強調員工發展的重要性，持續提供相關培訓計劃，同時亦鼓勵僱員積極參與集團安排的關懷社區活動。

## 環境、社會與管治責任

集團致力維持業務及所在社區的長遠可持續發展。集團審慎管理業務，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並盡責專注地執行管理層的決策。集團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並相信此份承擔有助加強與社區的聯繫。集團通過在企業層面贊助及支持公民責任項目，實踐企業公民責任，致力為社區謀福祉，回饋社會。

## 審閱財務報告

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審閱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集團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核數師之獨立審閱報告將刊載於寄發予股東之中期報告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集團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

## 中期股息之記錄日

釐定股東權利以收取中期股息的記錄日為二〇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一）。

為符合資格收取將於二〇一五年九月九日（星期三）派發的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〇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 1716 室）辦理登記。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此外，本公司於期內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是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權益與提升股東價值的基本要素，因此致力達致與維持最適合集團需要及利益的高企業管治水平。

本公司於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有關提名委員會之守則條文除外。本公司已考慮成立提名委員會的裨益，惟認為由董事會在適當的時候共同審閱、商議及批准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委任任何新董事，乃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董事會肩負確保該會由具備配合集團業務所需的才能與經驗之人士均衡地組成，以及委任具備相關的專業知識與領袖特質的適當人選進入董事會，務求與現有董事的才能互相配合。此外，董事會整體負責審訂董事（包括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及集團董事總經理）的繼任計劃。

## 遵守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和電香港控股證券守則」）以規管董事進行集團及其他的證券交易，其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同樣嚴格。本公司所有董事就有關查詢時均確認，他們於截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進行的證券交易均已遵守和電香港控股證券守則。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霍建寧先生  
（亦為周胡慕芳女士之替任董事）

###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呂博聞先生

### 執行董事：

黃景輝先生

### 非執行董事：

周胡慕芳女士  
陸法蘭先生  
黎啟明先生  
（亦為陸法蘭先生之替任董事）  
馬勵志先生  
（為黎啟明先生之替任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英潮先生  
（亦為王葛鳴博士之替任董事）  
藍鴻震博士  
王葛鳴博士